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滔環保

CT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3)

公告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獲深圳市水務局授出一份提供污泥運輸及處理服務的合同，價格為每噸人民幣397元(包括運輸及處理費)。根據招標通知及文件，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待深圳市水務局告知日期)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提供服務，而估計每日最高污泥處理量可高達約500噸。合同須待由本公告日期起計為期五個營業日的通知刊發期後方予授出。本公司明白，倘相關政府部門於該通知刊發期內並無接獲任何異議，合同將落實授出。

董事會認為，由於獲深圳市水務局授出服務合同可擴闊本集團的客戶及收益基礎，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湛滔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

本公告載列的中文名稱之英文翻譯僅為提供資料之用，不應視作該名稱之官方英文翻譯。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湛滔先生、盧已立先生、徐炬文先生、徐樹標先生及徐子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連宗正先生、廖榕就先生及許振成先生。